
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江苏文艺出版社



墮落的芳心



席絹

墮落的
某氏

(苏)新登字 007 号

陨落的芳心

作 者:(台湾)席 绢

责任编辑:李荣德

出版发行: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:210009)

经 销: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:江苏丹阳教育印刷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7 插页 2

字数:110,000 1996 年 10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20,000 册

标准书号:ISBN 7-5399-0783-5/I·747

定 价:7.8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内 容 题 要

豪爽大度，颇具性格魅力的女强人庄奇云和美若天仙，柔弱温情的蒋含芊是一对同居一寓的好友。两人身边均有无数追逐的目光，她们亦对爱情有无限憧憬。

爱神仿佛对她们特别关照。

含芊的情人李抒怀学识渊博，英俊潇洒，他们是一对人见人羡的佳侣，感情笃深。

奇云与风度翩翩的富家子向心铭一见钟情，坠入情网，倾刻成为家财万贯的贵妇。

难道过于完善的婚姻竟遭天妒？抑或它根本就不存在？

婚后未久，抒怀竟暴病身亡，含芊经不住打击，神志迷乱，叶落花残。

而奇云也发现丈夫难以告人的秘密，令她别无退路，芳心陨落。

这世上有无缺无憾的爱情归宿吗？

冬天的故事

——阡陌

席绢再次出现在你面前——

席绢永远与众不同，盛夏时你会感到凉爽，犹如吃到最最可口的冰淇淋，而冬天她仿佛是林妹妹的手炉，使你温暖。席绢永远是淡淡的，她的作品没有暴力、没有淫秽、没有丑陋、没有邪恶、没有压抑，没有年轻人不应承受之重，但是在她的平淡中你会嗅到一股含蓄的、悄悄袭来的沁人芳香。

这就是席绢，她在“席卷”了港台和东南亚后，又“席卷”了中国广袤国土上千百万少男少女的心。

席绢绝不重复自己，恬静之后是奔放，奔放之后是怪诞，怪诞之后是嬉皮，嬉皮之后是迷雾……她永远把最新鲜的奇异婚恋缠绵地推到你的面前，让你为她笔下人物的命运悬起你的心……

现在，呈现给众多“席迷”的是她的六部最新作品：

《给你新鲜的我》，透露一个秘密，将情和欲淋

漓尽致地勾画在读者面前，披露出的真相使人心惊肉跳，不忍卒读又不忍不读。

《想你使我孤独》，讲的是骗子与纯情少女的故事，结局不是读者熟悉的大团圆，而是团圆中的不团圆，有什么办法呢？人生就是一个圆……

《爱到伤心处》，将一次失恋化解成无数心灵的碎片，将碎片重新组合的是温柔少女的至情至性。

《爱情的错位》中有五个性情中的女人，风流与智慧齐飞，淫荡与热情一色，绘出形形色色的交错恋情图。

《陨落的芳心》笔调轻松中透出凄清，告诉你完美的婚姻是无法寄身世上的，丈夫总有丈夫的秘密，或许是难言之隐。

《风尘女儿梦》把为人情妇的酸楚一一道出，让你担心这情妇的命运，她能否最终脱身呢？

席绢的人物总是那样迷人，哀而不伤，乐而不淫，凄清却绝不悲惨，使人欢喜使人忧，使人想起自己的许多愁……

留神你的眼泪哟！

（购买时请认准封面左上角之防伪标记）

1

飞机徐徐在机场降落，庄奇云算是松了一口气。

很奇怪，奇云这辈子仿佛与飞机接下了不解之缘，做飞机成了家常便饭，可是每次飞机起降，她还是紧张得喘不过气来。

每个人都有自己命定的缺点。

下了飞机，她发现天气热得出奇，逼人的热气迎面扑来。香港的六月，从来如此。

她一头钻进的士，先要回公寓换下旅行装，稍稍整顿一下，晚上还要参加一个酒会。

不知含芊会不会在家？

一想起含芊，她的心中便会油然而升起一股稳定踏实的感觉。

含芊是一个永远让人感觉安稳的女孩。她永远安安静静，甜美的微笑永远挂在脸上，说起话来也永远是莺声细语。她有如天使般美丽，初见她的人没有一个不在她惊人的美貌面前发呆发怔。然而含芊永远不争不求，不愠不怒。

从中学时代起含芊就是这样。

奇云和含芊在中学同学时是最要好的朋友。她们都漂亮，但美的不同。

两个人有皆然不同的个性。奇云好动、好强，事事争

先，善长交际，那些冒险而有开拓性的事情对她有永久的吸引力。别人常说她身上有男人的豪气。

中学毕业后她选择到美国学商贸，一去就是五年。回国之后含芊已经做了中学女教师，她学的是师范，这是她最明智的选择。

奇云选择的工作却是做内地贸易。这是一项富于挑战性的工作，在大陆飞来飞去，周旋于一群完全不同于香港的人群中间，她很满意自己的工作，也很有成就感。

在美国的几年，奇云和含芊一直互相支持，定时地写信倾诉身边的人和事，她们的友谊没有冲淡反而加深。

奇云回国后就同含芊一起租了一幢公寓房同住，她们都不想再住在父母家中，两个心心相印的好友同住应是最好的选择。

只是含芊已有了意中人。李抒怀虽年轻，已在大学做教授，更难得一表人才，对含芊一往情深。两人拍拖已经，估计不久就会结婚，到那时将留下奇云一个人。

奇云到目前还没有中意的男朋友。也许是她过于心高气傲。

在美国时她身边不乏追随者，但奇云外表现代、奔放，其实骨子里喜欢保守的老式男孩，她渴望是那种举案齐眉，相敬如宾的丈夫，并不看好开放式的家庭生活。

回到香港之后，她只顾东奔西跑做女强人，成就事业，接触的人虽多，总没遇到令她一见钟情的好男孩。

含芊默默地为她操心，她心里知道而且感激。含芊就是这样的善良，她自己得到幸福和满足，便渴望人人也能得到，尤其是好朋友奇云。

住处离机场不很远，没用上半小时，奇云已经到了

家。

房间里一如即往的整洁干净，一尘不染，是含芊的杰作。

然而含芊不在家。

这时间学校应该放学了。奇云心想，含芊当然会跟抒怀在一起逛街，或者一起找地方吃晚餐。

奇云宽慰的一笑，她替好友高兴。做抒怀的小妻子应是含芊最好的归宿，她不会受到任何伤害。换一个人都很难说，含芊就象一株娇嫩的花，毫无自卫能力，太容易受到伤害。

没有时间多想，奇云放下行李，洗一个澡，换了衣服，重新梳理上妆之后，便匆匆赶去富利华酒店参加酒会。

参加酒会也是公事之一，是她分内的事。酒会已开始，大部分人已到了。找着主人家寒暄一阵，表示她已来到，这才退到一边，悄悄透口气。像所有香港女强人一般，工作繁忙，应酬也繁忙。与主人家打过招呼，她去洗手间走了一圈，出来时又容光焕发，大方美丽。

“嗨！奇云。”有人叫她的名字。

是以前的同事陈孟嘉，现在自己出来做大陆贸易，据说非常成功。

“一个人来？太太呢？”奇云乐意见到熟人。

“她没来。”孟嘉与以前不同，“老板”的味道很自然的散发着。“还在公司做？”

“没有野心，也没有你的人际关系。”奇云坦白，“你越来越像大老板。”

“小生意，小生意。”孟嘉合不拢嘴，“来，我替你介绍几位北京来的朋友。”

奇云被带到几位一眼就可以看得出是“京官”的人面前，陈孟嘉介绍这位是什么“陈总”，那位是“周老板”，又碰着什么“钱部长”。奇云只大方微笑，虽然她在公司管的也是大陆贸易，但她一向公事公办，不拉私人关系。

倒是那几位“京官领导”热烈的跟她握手，寒暄，颇有好感。

“俞小姐也做大陆生意？有什么事需要帮忙，给我个电话就行了。”钱部长说。

“谢谢，谢谢。”奇云的国语还算流利。

“下次到北京，我们做向导。”陈总也说。

周老板不想落后，急忙说：“俞小姐爱不爱打猎？来我们东北，我陪你去，很有意思，很有意思。”

奇云陪着打哈哈，趁另外有人来打招呼，她连忙溜开。这种酒会真闷，真乏味，却又是必须的。如果你愿意，你热衷，几乎每天都有。奇云参加这种酒会，少说也有五六年历史。

六年前，她刚升上经理位置，已代表公司出席这些“盛会”。那个时候刚刚“札职”，老总又青睐有加，带着她这儿去那儿去，她已有自嘲是“职业酒会额”。现在，对这些公司派下的“任务”，她不但麻木，还厌倦。六年前与六年后的酒会分别很大。

六年前的酒会，以外资大公司的人居多，来来去去一批洋面孔。如今，多是祖国新贵宾，大家卷着舌说国语是最时尚的。奇云拿了杯白酒，稍稍和些熟人聊几句。看看表，她打算五分钟后离开。在酒会中露脸半小时，对公司已有交代了。背后有人撞了她一下，白酒洒了些在衣服上。她下意识的“啊”了一声，换来一连声的对不起。这“对

不起”三个字十分温柔有礼。

她抬头，看到一张极出色的脸孔。

“对不起。”极出色脸孔的主人眼中是真诚的歉意，“太失礼了，弄脏了你的衣服。”

“不，没关系。”她努力使自己镇定、自然。太久没见过这么出色的男人脸孔，她心灵震动。

“我是向心铭，请原谅我的冒犯。”

“算不上冒犯。”她笑，“只是一点点酒。”

“我们以前没有见过？”他眼睛闪亮。

“在这里我没有熟人，很高兴认识你。”他一副乐于结交的模样，“我才从纽约回来。”

“如果你愿意，我可以替你介绍朋友。”她心情愉快。运气极好，这么好看，斯文有礼，气度一流的男人居然被她碰到。“不过，我原打算五分钟后离开。良心话，我对酒会没有兴趣。”她压低了声音带点稚气，“来，只是给主人面子。”

“在——纽约读书？”

“是。读完书做事，美国经济不景气，还是回香港好。”他说，“我是会计师。”

“近年很多外流人才回香港。”

“我不是外流人才。”他笑，“你呢？”

“跟你一样，读完书回来，只是比你早几年。”她笑。

“哪一间大学？我是NYU的。”

“好学校。”他看看表，“五分钟到了，我们走。为表示歉意，我请你吃晚餐。”

他是那样直率大方，她也不能小家子器，于是从出来，他们到镛记。

“我爱中国菜，极爱。”他强调，“不放过每一次吃中国菜的机会。”

“你家里不吃中国菜？”

“哦。父母已移民温哥华，我这儿用一个只会做西餐的菲佣。”

“那的确很凄凉。”她说，“我在美国读书时的经验是：想吃中国菜而吃不到时，人会发狂的，会不顾一切，想尽方法去得到。”

“是是是，你说得对极了，”他有同感，“我曾经在大考的深夜，为想吃馄饨面，包了的士找遍纽约唐人街。苦找不到，差点发狂。”

“更令人发狂的是学校里的伙食，”他摇摇头，“千篇一律得令人想哭，我试过连续十天看见那些食物而退出来，饿极了也宁捱公仔面。”

“真的会哭，”他一本正经的认真，“我想到那些白水煮的西兰花，还有永远一个味道的意大利粉。”

“别再提了，怕影响今夜食欲。”

“你在哪儿？”他问。也许在美国住久了，他不含蓄。

罗便臣道。是父母留下的房子。很好，我们都住香港。”看他的模样有三十岁左右，但谈吐却颇稚气，没有这个年龄该有的沉稳。但他的确出色，高高瘦瘦，斯文靚仔，还很有书卷气。

“香港只有你一个人，会不会寂寞？”

“还好。有些朋友，有些老同学，男人以事业为重，在美国很难出头。”他说，“很高兴认识你，我有个感觉，我们会合得来。”

“你很孩子气。”她忍不住说。

“不不，我是看人的，对有些人我可以很老成，对你，可以真情流露。”

她笑。真情流露。

晚餐后，他送她回家。她没有邀请他上楼，在大厦外，他们交换了电话号码。

“真的很高兴遇到你，”他凝望着她，“你带给我一个愉快的夜晚。”

她一直微笑着回到家里。

是不是艳遇？

两房两厅的公寓，奇云和蒋含芊各自拥有自己的卧室，共用着两个厅。含芊卧室里有灯光，有音乐。

奇云轻敲房门。

“回来了？”美丽的蒋含芊穿着雪白的睡衣出现门边，“不是说回来晚餐吗？”

“有意外。”奇云笑。

奇云也是漂亮、明朗的女人，但比起含芊立刻就矮了一截。含芊是那样完全不需要化妆也美丽动人的女人，是天生丽质，是那种一站出来就吸引所有视线的人。她是当年的校花。

“意外？”含芊走出客厅，“笑得这么神秘暧昧，是艳遇？”

“遇到一个极出色的男人，出色得我以为香港已绝了种。”

“哇，”含芊抱着个椅垫坐下，“说来听听。”

“他撞了我一下，聊了几句，互有好感，相约晚餐，就是这样。”

“他送你回来？为什么不带上楼让我看看？”含芊极感

兴趣，“你是说拍拖了？”

“不能太急，我们交换了电话。”

“母亲大人教落，好男人不多，遇到了一个抓牢，死不放手，切记切记。”

“才刚认识，怎知好不好，万一是个绣花枕头大草包呢？”

“干什么的？”含芊眨着星样黑眸。

“会计师。NYU 的。”

“纽约大学？不错啊。”含芊比奇云更兴奋，“约他明天见面，顶多我跟李抒怀舍命陪君子，做电灯泡。”

“第一次约会我等他提出。”

“太保守了。这已是女人采取主动的时代，否则会被别人抢走。”

“我们这种女人还是要讲一点点感觉的，我不想抢。是我的必是我的。”

含芊美丽的脸儿尽是笑意，她望着奇云好久好久，终于感叹：“你终于要拍拖了，天意。”

“我没说过抱独身主义，只是没有好的，宁缺毋滥。”奇云笑，“那能像你，身边狂蜂浪蝶一大堆，个个都有好条件，你得天独厚。”

“什么得天独厚呢？我也只不过选了一个李抒怀，完全不贪心。”

“抒怀追到你的确有福气，”奇云倒一杯水给自己，“反过来说，抒怀这么好，这么出色，又这么爱你，你也有福气。”

“不喜欢听福气两个字，她像一个肥肥胖胖的奶奶一样。”纤细的含芊嚷。

“谁不羡慕你？抒怀是最受欢迎的物理教授。”

“我也不差，我也是最受欢迎的中学英文老师。”含芊甜甜的。

“抒怀今夜没来？”

“来了又回去，他母亲不舒服，他赶着回去看看。”

“抒怀若一天不见你，怕不能休息。”

含芊眉梢眼角洋溢的全是幸福，她嘴角含笑，不知道在想。什么。

“又想起什么？”奇云问。两个人从小学同学到大学同学，死党得不得了。

“我教的那班学生说要提名我选香港小姐，我告诉他们我已超龄，他们死也不信。”

“那班孩子真该打，你怎能选港姐？你的好气质——老天，根本全不是那回事。你是美丽的蒋含芊，万万不能跟什么姐之类的名衔连在一起，大大有损。”

“还是说你的艳遇，他叫什么名字？”

“向心铭。”

“很有气派的名字。”含芊也天真，“我有个感觉，是这个人了。”

“要我有感觉才行。”

“积存了二十八年的感觉，难道在遇到这么出色的一个男人后，还不一涌而上？”

李抒怀坐在他的宝马五二五里面耐心的守在含芊的学校门口。他的正直、俊朗，还有那丝难掩的英气令过路的人都忍不住看他一眼，以为这么好看的男人该是明星什么的。

学校响起放学的铃声，校门打开，许多大大小小的女学生涌着出来，原本寂静的马路上立刻热闹起来。接放学的家长、卖小吃的摊档小贩，车声人声交织成一片。

唯一静止的是抒怀，他定定的望着校门口，盼望等待着令他永远心灵颤动的含芊。

含芊终于出现了。

她望见了抒怀的人和车，宝石般的墨眸闪动着动人的神采。

“抒怀。”上车后，她轻轻在他脸上印上一吻，“等了很久？”

“不太久。宁愿我等你，不要你心急。”他深情专注的望着她。那专注的神情极之动人。

“伯母的身体没事吧？”

今天去医院检查。”他眉宇间闪过一抹忧色，“希望没事。”

“一定没事。伯母才六十岁。”

“是。我也这么想，而且她身体一向都好。”

“现在去看她，好不好？”她提议。

“不。明天去。”他温和的拍拍她的手，“今天检查一整天，她一定很累，让她休息。”

“明天你也来接我放学？”

“只要没有课，我愿每天来。”他说，“含芊，可不可以考虑下半年——结婚？”

她震动的望着他。两人相遇相知相爱至深，结婚是迟早事，听见他这么说，她仍震动。

“可以。我随时有心理准备。”她答。

“谢谢。”他捉住她的手深深一吻，“谢谢。”

她答应得这么快，这么毫不犹豫，他心中十分感动。他深爱的女孩，他们终于要携手完成这人生中最美的事。

他送她回罗便臣道的家。换上便装的她，立刻到厨房预备晚餐的食物，熟练得就像一个小妻子。

他欣赏的守在一边，她不许他帮忙，她说厨房的事原是属于女人的，她喜欢他是个完完全全的大男人。

“我不介意大男人主义，我喜欢你管我，管我表示爱宠我，我做小女人，你做大男人。”她总是这么说。

他却总是笑，他的笑容里也含有太多爱、怜、惜，她是他生命中最珍贵的。

“奇云会回来晚餐吗？”他问。

“大概会吧。”她不能肯定，“昨夜她有艳遇，遇到个好出色的男人。”

“哦，她终于也肯拍拖了？”

“她不是不肯，是遇不到好的。”

“能令奇云心动的男人，必定不同凡响。”

“我等着她带他出现。”她笑，“但她说要等对方提出第一次约会。”

“奇云有她可爱的固执。”

“女孩子嘛，还是矜持些珍贵。”

晚餐快要弄好的时候，门铃响起来。

“奇云这个失魂鱼一定又忘了带门匙。”含芊奔着出去开门，“来了，来了。”

门开了，站着高大英俊又有书卷味的一个男人，他手上还有束花。

“你——”含芊呆在那儿。